往事如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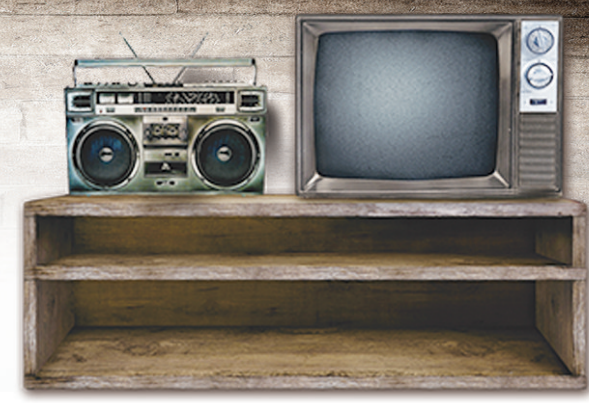

电视看到“雪花”飘

张永庆

一

儿时的一个夏夜，村里的打麦场上放着电影。我依偎在父亲身旁，望着光影跃动的银幕，一个念头忽然冒出来：“爸，咱以后……能坐在家里看电影不？想看啥就看啥。”

父亲粗糙的大手，沉沉地抚过我的发顶，沉思片刻，才低声道：“也许……能吧。”这声模糊的应允，竟像一粒“盼头”的种子，悄然落进我的心壤，纵使它邈远如天际星子，这念想竟让原本寡淡的日子也渐渐沁出丝丝回甘。

直到1979年，我在牟平一中读书时，才与电视有了初次相遇。那天下了晚自习，我和同学路过校长室，一束跳动的荧光突然从窗户里刺入眼帘，像无形的手攫住了我们的眼球。几人驻足屏息，趴在窗台窥探，只见一方小小的屏幕上，正播放着《列宁在十月》黑白影像。我的心猛地一跳：这不就是日思夜想的“小电影”吗？图像虽然不甚清晰，还夹杂着点点“雪花”，却足以激起我的兴奋。未到十分钟，突然停电了，接着，响起了开门声，我们如惊弓之鸟，拔腿往宿舍狂奔。那一夜，我的眼前总也拂不去那莹莹的雪点。

再次遇见电视机，已是工作之后了。单位会议室那台日立彩电，便成了我下班后唯一的念想，匆匆扒拉几口晚饭，就脚下生风奔向会议室，直到电视信号全无，荧屏上闪烁的雪点化作天上的星辰，伴我踏上返回宿舍的路。

婚后住处偏远，我只好去邻居家蹭电视看。起初，我毫无顾忌，经常是深更半夜才回家，直到妻子提醒：“别影响人家休息。”我这才收敛了许多，但心里便多了几分空虚，实在耐不住欲望的煎熬，就隔三岔五去看一次，眼睛虽然盯在电视上，可一颗心总是悬在半空，余光不断留意着主人的神色。若他们给我续水，或掩口打个哈欠，我便谎称“明儿还要早起”，匆匆欠身告辞。

那时的电视台格外慷慨，广告甚少，偶尔插播也不过是短短一句。那“燕舞，燕舞，一曲歌来一片情”的旋律，早已穿过耳蜗的螺旋甬道，蚀刻在我听觉中枢的沟回里。尤其在晚间黄金时段，三集电视剧连播，片尾字幕未消，新集片头已撞入荧屏，这般毫无喘息的剧情轰炸，让人酣畅淋漓，血脉偾张。

每回到了不得不走时，总要在心里几番挣扎，一步三回头挪到门口，脖颈仍固执地拧着，直到门框割断最后一缕荧光。那些年追过的《血疑》里幸子的泪，《射雕英雄传》中靖哥哥的憨，《上海滩》枪口挑飞的白围巾……帧帧画面至今清晰如昨。

二

拥有一台属于自己的电视机，是我最大的渴望。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，电视机堪称最紧俏的奢侈品，光有钱不行，还得有门路弄到电视机票。谁家客厅若能摆上一台彩电，便是了不得的体面事。每逢客人到访，主人先把带有蕾丝花边的电视机套取下，打开电视，再给人家倒茶，眼角眉梢都挂着藏不住的喜悦和自豪。

幸运终于眷顾了我。一个偶然的机会，我花了1380元，辗转从青岛电视机厂弄到一张18英寸彩电的提货票。这张薄薄的纸片背面清晰地印着：提货时间：×年×月×日八时整，提货地点：济南百货大楼后院。

拿到提货票的那一刻，我像捧着渴望已久的珍宝，双手微微颤抖，端详了许久，才轻轻放进钱包里。每晚临睡前，还要掏出来看一眼，方能安然入眠。上面朱红的印章，化为生活中的笑脸，油墨印出的每个字，恰似跳动的音符，在心底奏起幸福的乐章。

这个“家庭成员”即将入户的前半个月，我就开始紧锣密鼓地张罗起来，先是跑了几家商店，挑选了一套“熊猫”牌组合柜，放在客厅里反复丈量位置，只为寻找最妥帖的摆放处；又找朋友制作了室外天线，那高高的木杆早已竖立在窗外，甚至连运输工具都考虑周全——特意准备了两根木棍，就等着绑在自行车后座上，让它稳稳当当地“坐”着回家。万事俱备，只盼着那个激动人心的提货日的到来。

等待的日子里，我晚上再也没去邻居家蹭电视，除了忙活准备，就是枯坐沙发，望着空荡荡的电视柜出神，竟生出几分幻觉，恍惚间已看到了屏幕闪烁，不由得暗自失笑。

终于盼到了提货日。前夜，就像高中初遇电视那晚一样，闪烁的荧屏在我脑海里翻腾不休，好不容易捱到天色微明，我迫不及待地跨上自行车，妻子攥着备好的木棍跳上后座。晨风扑面，路人稀少，我一路哼着电影《我们的生活比蜜甜》的插曲，感觉吸进口腔的空气都是甜津津的。

我们很快就到了百货大楼。时间尚早，紧闭的大门外人头攒动，被市民围得水泄不通。我刚站稳脚跟，就有人围拢上来，争相加价八百元欲买提货券。一拨人悻悻散去，另一拨人又挤了过来。我自是不为所动，紧紧攥着提货券，守着这份来之不易的期待。

八点整，我们凭着提货券，被准许进入后院。一辆满载电视机的货车不知什么时候已停在院内，两名工人在车顶开始卸车。每推下一个包装箱，人们便高举双臂，如同争抢绣球般推搡起来。我瞅准时机，奋力一跃，在半空中接住一个箱子，沉重的箱子险些将我撞倒。我顾不得手臂的疼痛，双手本能地箍住箱子，紧紧抓住了到手的“盼头”。

三

回家的路有十多公里，而且都是上坡。我和妻子一左一右，推着这辆被电视机压得吱呀作响的自行车，兴奋溢满了心田，汗水早将衣衫浸透，却浑然不觉。途中，不时有人投来羡慕的目光，笑意始终写在我们的脸上，一路跋涉，每一步都是踏在幸福的云端。

一到家，我赶忙接通电源，妻子在屋内紧盯屏幕指挥，我在窗外小心调试着天线角度。“有图像啦！”听到妻子雀跃的欢呼，我赶紧用铁丝固定好天线杆。

从图像闪烁的那一刻，我的目光便像被磁铁吸住般，再也离不开那方彩色的世界。吃饭时，我端着饭碗坐在电视机前，就连上厕所都是快步小跑，生怕漏掉分秒精彩。那些夜晚，我拿着《山东广播电视报》，对照用红笔圈出来的节目预告，适时切换频道。啊，小时候的梦想真的实现啦！

与电视相伴的日子里，直到所有频道都已飘满了雪花，喇叭里只剩下“沙沙”的杂音，我仍痴痴盯着荧屏出神，毫无倦意。这方寸之间跃动的彩色世界，成了我凿开墙壁，瞭望寰宇的一扇崭新窗口。

四十载光阴荏苒，电视机早已褪去“三大件”高贵的光环。如今，客厅里超薄屏如壁画悬挂，4K画质纤毫毕现，电视节目琳琅满目，我反而失去了打开的兴致。那个需要踮起脚尖调试天线，全家人围坐守候节目的温情，连同荧屏上的雪花点，都成了泛黄的记忆……

那些童年游戏

张发山

晚间乘凉，与老友们闲聊，扯到曾经的童年游戏，尽管争得面红耳赤，但最后终能达成共识：莱州境内当年的儿戏套路，万变不离其宗，基本大同小异。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是物资最为匮乏的时期，却扼杀不了孩童好动的天性。没有玩具不要紧，就地取材，随着季节变换而开展户外游戏。如春放风筝，夏捉迷藏，秋赶木牛，冬打滑擦（溜冰），别有一番情趣。现将男孩当年的游戏项目择要列下：

打瓦

这是流行颇广的传统竞技游戏。通常由甲乙双方参与，可以是两人对打，也可以多人分组进行。玩法多样，包括站着打、蹲着打、跳起打、转身打，甚至将瓦片夹在两脚中间打等，是坊间10来岁男孩常见的健身、启智娱乐活动。游戏中体现了进攻与防守、瞄准与击打、团队协作与争先恐后的精神，胜得败罚，具有浓厚的竞技性和趣味性。

撩窝儿

一种由三五人共同参与的户外游戏，多在秋冬农闲时节进行，场院平坦开阔，环境安静适宜。游戏时，每人手持约1厘米厚的圆铁片，或使用稍作加工的薄石板作为道具。先由参与者丈量距离、画好起始线，并在两端各挖一个拳头大小的窝坑。然后进行“将军包”决定先后顺序，用拇指、食指和中指托住铁片或石板，瞄准窝坑依次投掷。若成功进窝则为胜，未进者需付出一枚杏核作惩罚；若有人“后来居上”，则先胜者必须将所有战利品全部交出，俗称“老鼠给猫攒的”。该游戏集技巧与趣味于一体，深受孩子们喜爱。

打叉（gá）

叉儿是游戏的主要道具。截一块5厘米长的圆木棍，两头削成枣核状，玩时将叉儿平放地上，用长木棍轻敲一端尖头，使其弹起，然后迅速向前击打，叉儿飞出，飞得越远证明技术越高超。随后用手中木棍测量距离，以远近决定胜负。该游戏锻炼反应力和击打技巧，充满了童趣和挑战。

弹玻璃球

俗称“捣蛋儿”，是一种以弹射玻璃球进行比拼的游戏。游戏开始后，参与者根据习惯采取不同姿势：或蹲，或趴，或站，闭一只眼瞄准。玻璃球夹在拇指关节与食指之间，瞄准后，拇指一弹，玻璃球划出弧线飞向目标，若击中对方玻璃球，则赢归己有。游戏可以两人或多人参加，游戏规则由参与者共同商定，并非一成不变。

摔泥巴

这是两人参与的一种游戏。开始时，双方各自加水和泥，将泥巴捏成底部较薄、边缘较厚、酷似饭碗的形状。然后伸开五指托住底部，将泥碗高高举起，再迅速翻手用力摔向地面，边摔边喊：“东北风，西北风，我的娃娃好大声！”只听“啪”的一声，泥碗底部炸裂；接着，另一方也进行同样的动作。然后，双方各自用泥巴弥补对方碗底的破洞，如此反复进行，直到一方的泥巴全部赔光。

骑马打仗

一种模拟古代骑兵作战的双人以上对抗性游戏，通常由俩人组成一组，驮人者扮演战马，背上的是骑手。两组或两拨参与者，相隔一定距离站立，随着一声呐喊同时冲向对方，宛如古时两军交锋。奔跑中，骑手能将对方骑手拽下战马为胜。一轮较量未分胜负，可转身再战。几匹战马驮着各自的骑手在虚拟战场上你来我往，时而势均力敌，时而胜负分明，场面热闹有趣，极富动感和团队协作精神。

撞拐

是以单腿支撑、另一腿弯成拐形进行对抗的传统游戏。玩法是将一条腿抬起，双手抱住脚部，使其紧贴身体，大腿与小腿形成一个类似三角形的结构，这便称为拐。游戏时，参与者单腿跳跃前进，用自身的拐撞击对方的拐，使其支撑不住而双脚落地，即为胜者。这项游戏考验孩子们的平衡力和冲击技巧，动作滑稽又富有竞技性，深受孩子们喜爱……